

附件 3

2025 年湖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单位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

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

- 1、收支总表
- 2、收入总表
- 3、支出总表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-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
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- 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
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- 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- 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- 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- 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- 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- 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- 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- 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- 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- 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(一) 职能职责。湖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湖南省预防医学科学院）是隶属于湖南省卫生健康委管理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。中心承担全省疾病预防与控制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、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、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、实验室检测检验与评价、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、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等职能。中心挂牌湖南省公共卫生检测检验中心、国家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湖南中心、微生物分子生物学湖南省重点实验室、中国医学科学院“新发突发传染病防治工作站”等科研平台，承担中南大学等多所大学的研究生培养和教学任务。获国家实验室认可、国家资质认定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资质，建有流感监测网络等国家和省级实验室。是一家集全省公共卫生技术指导、人才培训和科研教学为一体的高层次人才密集型单位。

(二) 机构设置。我中心设行政办公室、党委办公室、人力资源部、财务经管部、纪检办公室、审计部、科教国合部、后勤保障部、质量管理部、监测预警与应急处置所、免疫规划所、传染病预防控制所、慢性病预防控制所、性病艾滋病麻风病预防控制所、环境健康与消毒感染控制所、营养食品健康与儿少卫生所、毒理检验所、微生物检验所、理化

检验所、预防医学门诊部、疫苗临床研究所、预防医学信息数据所、健康宣传教育所、公共卫生政策研究所 24 个部所。现有在职人员 317 人，退休人员 288 人。

二、预算单位构成

湖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。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43000044487813XM。

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

(一) 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5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8367.06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49.75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，事业收入 350 万元，其他收入 9239.18 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 2028.13 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减少 1233.87 万元，主要是 1) 2024 年度结转结余指标较去年同期减少 649.87 万元，中心党委就项目经费执行情况高度重视，要求各相关部所对项目经费进行梳理，全力加快经费执行进度。安排专人专岗负责项目资金管理工作，每月跟进项目进度，实行一月一调度一月一通报，执行率较上年大幅提升，结转结余经费减少；2)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较去年减少 108.77 万元，因为新冠疫情防控转段，导致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量骤减，同时门诊预防接种量下降，所以新型冠状病毒核酸

检测费和预防接种服务费这两项非税收入降低；3) 其他收入比去年增加 **2874.77** 万元，是因为有 **2800** 万的事业收入归集到了其他收入；4) 事业收入比去年减少 **3350** 万元，是因为将事业收入的 **2800** 万归入到了其他收入。

(二) 支出预算: 2025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18367.06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 0 万元，公共安全 0 万元，教育 0 万元，科学技术支出 10.14 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1.61 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 15515.3 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 600 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减少 1233.87 万元，主要是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支出减少了 **1022** 万元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8777.88 万元，其中，自然科学基金 10 万元，占 0.11%；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0.14 万元，占 0.002%；事业单位离退休 598.82 万元，占 6.82%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 万元，占 2.39%；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 万元，占 0.57%；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万元，占 0.23%；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.48 万元，占 0.07%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871 万元，占 55.49%；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73.61 万元，占 3.12%；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414.9 万元，占 27.51%；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3 万元，占 0.72%；住房公积金 259.93 万元，占 2.93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(一) 基本支出: 2025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6072.75

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(二) 项目支出：2025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2705.13 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科学技术支出 10.14 万元，主要用于科研课题方面；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.48 万元，主要用于传染病实验室检测质量提升方面；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73.61 万元，主要用于扩大免疫规划、艾滋病防治、慢病防治、重点传染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等方面；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414.9 万元，主要用于麻风病防治、食品安全风险监测、国家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建设、“减盐、减油”专项行动基线调查、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运行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5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(一) 运行经费：2025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11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342 万元，下降 96.88 %，主要是搬迁新址后，旧址不再运行，减少了水电物业费支出。

(二)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5 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11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 5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 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

用车运行费 6 万元), 因公出国(境) 费 0 万元。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。

(三) 一般性支出情况: 2025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3 万元, 拟召开 1 场 会议, 人数 50 人, 内容为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工作相关培会议; 培训费预算 372.64 万元, 拟开展 24 场培训, 人数 2110 人, 内容为全省疾控系统规培班、提升班和精英班相关培训、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相关业务培训、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工作相关工作培训、麻风病防治工作相关业务培训等; 拟举办 0 场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, 经费预算 0 万元。

(四) 政府采购情况: 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118.5 万元, 其中, 货物类采购预算 5118.5 万元; 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; 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(五)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: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, 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8 辆, 其中, 机要通信用车 0 辆, 应急保障用车 0 辆,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,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, 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1 辆;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1 台,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4 台。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, 其中, 机要通信用车 0 辆, 应急保障用车 0 辆,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,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, 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; 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,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

(六)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6338.93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12573.43 万元，项目支出 3765.5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运行经费：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3、事业收入：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。

4、年初结转和结余：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、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

